

证券代码：833665

证券简称：清大天达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2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层第七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9月2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焦炳华女士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以及除董事、监事外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在公司三层第七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5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6 日